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以书面送达或传真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2 在公司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文才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0 年公司的净利润为亏损 1156.79 万元，年初未分配利润为-33,975.62 万元，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5,132.41 万元。因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负数，现拟定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关于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核销的预案；

(1) 坏账准备：报告期年初坏账准备余额为 13.99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10.98 万元，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 3.01 万元。年末对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进行了分类和计量分析，按预期信用损失方法拟分别计提应收账款坏

账准备 5.29 万元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5 万元。以上计提坏账准备，年末公司坏账准备余额为 20.33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16.27 万元，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 4.06 万元。

(2) 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年初存货准备余额为 62.24 万元，其中：库存材料的跌价准备 61.53 万元，库存商品的跌价准备 1.11 万元。年末对存货进行了逐项检查，按会计政策本年拟转销跌价准备 30.51 万元。以上转销跌价准备后，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32.14 万元，其中：库存材料的跌价准备 31.03 万元，库存商品的跌价准备 1.11 万元。

(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报告期年末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了逐项检查，未发现减值的情形。年初减值准备余额为 330.75 万元，年末减值准备余额为 330.75 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减值准备 140.44 万元，土地使用权减值准备 190.31 万元。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报告期年末，财务部门按相关制度对固定资产进行了盘点清查和逐项检查，未发现减值的情形。盘点中对无法继续使用或损坏的固定资产进行了清理，现拟报废固定资产原值 239.73 万元（其中机器设备 19.82 万元，运输工具 38.86 万元，电子设备 102.26 万元，其他设备 78.79 元），涉及累计折旧 224.05 万元（其中机器设备 18.98 万元，运输工具 36.92 万元，电子设备 94.80 万元，其他设备 73.36 元），固定资产清理后余额为 15.68 万元，清理收入 0.82 万元，报废损失为 14.86 万元。报告期年初减值准备余额为 3,263.79 万元，年末减值准备余额为 3,263.79 万元。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报告期年末对土地使用权进行了逐项检查，未发现减值的情形。年初减值准备余额为 2,744.08 万元，期末减值准备余额为 2,744.08 万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本符合《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

变更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财务审计费用约为人民币31万元左右，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约为人民币8万元左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第1、2、3、4、5、9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